

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
平台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名称、地点	1
1.2 项目概况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6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6
6.2 公示情况	17
7 其他	17
8 诚信承诺	17

1 概述

1.1 项目名称、地点

1.1.1 项目名称

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

1.1.2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游仙街道康宁路 19 号中国（绵阳）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青龙山片区。

1.2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关于“在推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上同时发力”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建成“健康中国”，完善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产业基础设施”，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保障园区多品种放射性药物的研发生产，助推园区核医疗产业补链强链，推动绵阳市国家核医学基地建设，形成新质生产力，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经对园区充分调研，拟开展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为中小型放药生产企业提供待加工平台。本项目共涉及 9 个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其中 8 号车间 7 个、10 号车间 2 个。8 号车间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分别为：① ^{99}Mo （ $^{99\text{m}}\text{Tc}$ ）发生器线：该场所用于生产 ^{99}Mo （ $^{99\text{m}}\text{Tc}$ ）发生器，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1.11\text{E}+12\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② ^{177}Lu 核素生产线：该场所用于生产 ^{177}Lu 核素溶液，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4.16\text{E}+14\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③ ^{177}Lu 注射剂生产线：该场所用于生产 ^{177}Lu 注射剂，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1.48\text{E}+11\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④ ^{131}I 口服液生产线：该场所用于生产 ^{131}I 口服液，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7.40\text{E}+11\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⑤源库：该场所用于存放 ^{177}Lu 、 ^{99}Mo 、 ^{131}I 、 ^{99}Mo （ $^{99\text{m}}\text{Tc}$ ）放射性原料，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2.44\text{E}+10\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⑥镓即时标记药物线：该场所用于生产镓即时标记药物，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7.40\text{E}+09\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⑦质检中心：该场所用于质检 8 号车间及 10 号车间生产的放射性产品，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3.77\text{E}+09\text{Bq}$ ，为乙级工作场所。10 号车间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分别为：① ^{177}Lu 注射剂生产线（10 号车间）：

该场所用于生产 ^{177}Lu 注射剂，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1.48\text{E}+11\text{Bq}$ ，为甲级工作场所；②源库（10 号车间）：该场所用于存放 ^{177}Lu 放射性原料，场所日等效最大操作量 $1.48\text{E}+09\text{Bq}$ ，为乙级工作场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本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五十五、核与辐射”中“172、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中“生产放射性同位素的（制备 PET 用放射性药物的除外）、甲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为报告书类，乙、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为报告表类，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为报告表类，销售非密封放射性物质的为登记表类”的分类管理要求，经综合分析管理要求，**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为此，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正式委托四川久远环保安全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接受委托后，在当地有关部门的协作下开展了前期工作，经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针对项目特征进行工程分析、影响预测与评价，于 2025 年 6 月完成了项目环评报告的编制，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下表。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公示方式	内容
网络公示	2025 年 2 月 26 日	中国绵阳新闻网	第一次公示
	2025 年 4 月 18 日	中国绵阳新闻网	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
报纸	2025 年 4 月 21 日	绵阳日报	第二次公示（登报公示第一次）
	2025 年 4 月 23 日	绵阳日报	第二次公示（登报公示第二次）

公示方式	时间	公示方式	内容
信息张贴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	项目拟建厂址周边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网络公示	2025 年 6 月 4 日	本次公示	第三次公示 (报批前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6 日。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中国绵阳新闻网（[网址](#)）对《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示》进行了公开，公开内容见图 2-1。

发表时间: 2023-02-26 15:14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辐射药物孵化平台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发展格罗博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 請注意：關於「[如何申請新加坡政府補助](#)」，請參閱本頁右側的「[新加坡政府補助](#)」。

DOI: 10.1002/for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總行：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錦興路1號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2043, 2044, 2045, 2046, 2047, 2048, 2049, 2050, 2051, 2052, 2053, 2054, 2055, 2056, 2057, 2058, 2059, 2060, 2061, 2062, 2063, 2064, 2065, 2066, 2067, 2068, 2069, 2070, 2071, 2072, 2073, 2074, 2075, 2076, 2077, 2078, 2079, 2080, 2081, 2082, 2083, 2084, 2085, 2086, 2087, 2088, 2089, 2090, 2091, 2092, 2093, 2094, 2095, 2096, 2097, 2098, 2099, 2100, 2101, 2102, 2103, 2104, 2105, 2106, 2107, 2108, 2109, 2110, 2111, 2112, 2113, 2114, 2115, 2116, 2117, 2118, 2119, 2120, 2121, 2122, 2123, 2124, 2125, 2126, 2127, 2128, 2129, 2130, 2131, 2132, 2133, 2134, 2135, 2136, 2137, 2138, 2139, 2140, 2141, 2142, 2143, 2144, 2145, 2146, 2147, 2148, 2149, 2150, 2151, 2152, 2153, 2154, 2155, 2156, 2157, 2158, 2159, 2160, 2161, 2162, 2163, 2164, 2165, 2166, 2167, 2168, 2169, 2170, 2171, 2172, 2173, 2174, 2175, 2176, 2177, 2178, 2179, 2180, 2181, 2182, 2183, 2184, 2185, 2186, 2187, 2188, 2189, 2190, 2191, 2192, 2193, 2194, 2195, 2196, 2197, 2198, 2199, 2200, 2201, 2202, 2203, 2204, 2205, 2206, 2207, 2208, 2209, 2210, 2211, 2212, 2213, 2214, 2215, 2216, 2217, 2218, 2219, 2220, 2221, 2222, 2223, 2224, 2225, 2226, 2227, 2228, 2229, 2230, 2231, 2232, 2233, 2234, 2235, 2236, 2237, 2238, 2239, 2240, 2241, 2242, 2243, 2244, 2245, 2246, 2247, 2248, 2249, 2250, 2251, 2252, 2253, 2254, 2255, 2256, 2257, 2258, 2259, 2260, 2261, 2262, 2263, 2264, 2265, 2266, 2267, 2268, 2269, 2270, 2271, 2272, 2273, 2274, 2275, 2276, 2277, 2278, 2279, 2280, 2281, 2282, 2283, 2284, 2285, 2286, 2287, 2288, 2289, 2290, 2291, 2292, 2293, 2294, 2295, 2296, 2297, 2298, 2299, 2300, 2301, 2302, 2303, 2304, 2305, 2306, 2307, 2308, 2309, 2310, 2311, 2312, 2313, 2314, 2315, 2316, 2317, 2318, 2319, 2320, 2321, 2322, 2323, 2324, 2325, 2326, 2327, 2328, 2329, 2330, 2331, 2332, 2333, 2334, 2335, 2336, 2337, 2338, 2339, 2340, 2341, 2342, 2343, 2344, 2345, 2346, 2347, 2348, 2349, 2350, 2351, 2352, 2353, 2354, 2355, 2356, 2357, 2358, 2359, 2360, 2361, 2362, 2363, 2364, 2365, 2366, 2367, 2368, 2369, 2370, 2371, 2372, 2373, 2374, 2375, 2376, 2377, 2378, 2379, 2380, 2381, 2382, 2383, 2384, 2385, 2386, 2387, 2388, 2389, 2390, 2391, 2392, 2393, 2394, 2395, 2396, 2397, 2398, 2399, 2400, 2401, 2402, 2403, 2404, 2405, 2406, 2407, 2408, 2409, 2410, 2411, 2412, 2413, 2414, 2415, 2416, 2417, 2418, 2419, 2420, 2421, 2422, 2423, 2424, 2425, 2426, 2427, 2428, 2429, 2430, 2431, 2432, 2433, 2434, 2435, 2436, 2437, 2438, 2439, 2440, 2441, 2442, 2443, 2444, 2445, 2446, 2447, 2448, 2449, 2450, 2451, 2452, 2453, 2454, 2455, 2456, 2457, 2458, 2459, 2460, 2461, 2462, 2463, 2464, 2465, 2466, 2467, 2468, 2469, 2470, 2471, 2472, 2473, 2474, 2475, 2476, 2477, 2478, 2479, 2480, 2481, 2482, 2483, 2484, 2485, 2486, 2487, 2488, 2489, 2490, 2491, 2492, 2493, 2494, 2495, 2496, 2497, 2498, 2499, 2500, 2501, 2502, 2503, 2504, 2505, 2506, 2507, 2508, 2509, 2510, 2511, 2512, 2513, 2514, 2515, 2516, 2517, 2518, 2519, 2520, 2521, 2522, 2523, 2524, 2525, 2526, 2527, 2528, 2529, 2530, 2531, 2532, 2533, 2534, 2535, 2536, 2537, 2538, 2539, 2540, 2541, 2542, 2543, 2544, 2545, 2546, 2547, 2548, 2549, 2550, 2551, 2552, 2553, 2554, 2555, 2556, 2557, 2558, 2559, 2560, 2561, 2562, 2563, 2564, 2565, 2566, 2567, 2568, 2569, 2570, 2571, 2572, 2573, 2574, 2575, 2576, 2577, 2578, 2579, 2580, 2581, 2582, 2583, 2584, 2585, 2586, 2587, 2588, 2589, 2590, 2591, 2592, 2593, 2594, 2595, 2596, 2597, 2598, 2599, 2600, 2601, 2602, 2603, 2604, 2605, 2606, 2607, 2608, 2609, 2610, 2611, 2612, 2613, 2614, 2615, 2616, 2617, 2618, 2619, 2620, 2621, 2622, 2623, 2624, 2625, 2626, 2627, 2628, 2629, 2630, 2631, 2632, 2633, 2634, 2635, 2636, 2637, 2638, 2639, 2640, 2641, 2642, 2643, 2644, 2645, 2646, 2647, 2648, 2649, 2650, 2651, 2652, 2653, 2654, 2655, 2656, 2657, 2658, 2659, 2660, 2661, 2662, 2663, 2664, 2665, 2666, 2667, 2668, 2669, 2670, 2671, 2672, 2673, 2674, 2675, 26

電話：02-2652-1111

联系电话: 11381672023

地址: 0000001002@qq.com

二、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资质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四川久远环环安全咨询有限公司

職原六、其五

联系电话: 0816-2481478

联系地址：绵阳市科学城运输部安全评价中心

邮箱: Hse18394outlook.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一）工作程序

- ① 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环评机构
- ② 建设单位进行第一次公众公告（即本公告）
- ③ 环评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 ④ 建设单位进行第二次公众公告
- ⑤ 建设单位向环保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

（二）主要工作内容

- (1) 工程内容及规模;
- (2)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和污染源分析;
- (3) 项目辐射屏蔽设计、辐射防护设施和辐射安全设施评价;
- (4) 环境管理措施和监测计划制度;
-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析;
- (6) 建设单位从事辐射工作能力评审等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对于项目的了解程度:

2. 对于项目的建设态度,如属反对,请说明反对理由;
3. 对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的认识;
4. 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意见、建议和具体要求;
5. 其他一些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建议和要求。

公众可通过本公号链接下载。

评价工作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请公众在填写意见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处理信息。

七、公示时间

本次公示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有

2025年3月25日



性共制度

主办：绵阳市新闻传媒中心 电话举报：绵阳市网信办 0816-2330628
Copyright © 2006-2012 绵阳市 www.mn.gov.cn All Rights Reserved

蜀ICP备15021203号-1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编号: 51120190002 绵阳新闻网版权所有
川公网安备: 510781021100002号 工商网监



4

2.2.2 其它

本次信息公开未采取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采取在网络平台、当地报纸和项目所在地场所周边张贴公告等方式同步公开，其中，网络平台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5月7日；两次登报公示时间分别为2025年4月21日和2025年4月23日，公示截止日期2025年5月7日；现场张贴公告时间为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5月7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5年4月18日在中国绵阳新闻网（[网址](#)）对《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长为10个工作日，公示网页截图内容见图3-1。



图 3-1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本项目在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进行网络公示期间，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和 2025 年 4 月 23 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绵阳日报，登报内容见图 3-2，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3 和图 3-4。

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 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告,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http://www.myrh.net/html/2025/news/4/415453.html>;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见公示页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并将其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发送给联系人。联系人:黄工,联系电话0816-2481479。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2025年5月7日。

图 3-2 登报公示内容

8

3.2.3 现场张贴

根据本项目建设性质和评价范围，结合拟建厂址周边外环境关系，本项目于2025年4月18日在项目建设地点周围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内容及现场张贴公示情况如下。





中广核同位素



中广核医疗科技



中玖闪光医疗科技



国通（绵阳）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石垭村村委



玉泉村村委



吴家社区



文胜村村委



铜华村村委



桩子社区居民委员会

图 3-6 现场张贴公示情况

3.2.3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示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合理性分析：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表明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未有质疑性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本项目不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是合理的。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本项目公开内容为：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

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及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4 日。

6.2 公示情况

本次公示。

7 其他

本项目整个环评阶段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原件保存在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备查，通过联系胥老师电话：13981814677 查阅。

8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见附件。

附件：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环境相关的意见和信息。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国科技城核医疗健康产业园放射性药物孵化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发展核医疗健康产业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6月4日

